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等规定，现公布广东省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涵盖广东各地级以上市、县（市、区）政府和省政府各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本报告可在广东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gd.gov.cn）下载电子版。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决策部署，按照国务院工作安排，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加快政府职能转变，以公开促落

实、促规范、促服务。

（一）主动公开方面。

建立完善省、市、县三级政府部门主动公开目录清单，提升全省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加强重大建设项目、营商环境优化、“双随机、一公开”、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教育医疗、疫情防控、公共企事业单位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2021年，全省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决定数量分别为2820.9万宗、3303.5万宗和241.8万宗；行政事业性收费总金额499.7亿元。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强化服务理念，依法依规做好全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正确适用《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着重解决疑难问题，更好满足申请人的合理需求。2021年，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共收到和办理依申请公开45827件，其中自然人申请件40317宗，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件5510宗。予以公开及部分公开24299宗，占53%；不予公开3438宗，占7.5%；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13446宗，占29.3%；不予处理2274宗，占5%；其他处理2370宗，占5.2%。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1367起，行政诉讼982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加强政策规划信息公开，推动县级以上政府“十四五”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等各类规划以及

历史规划（计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完善全省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库建设，完成全省现行有效规章集中统一公开、规范性文件梳理更新，并提供在线查阅、检索、下载等服务。2021 年，全省新制发规章 67 件，规范性文件 3743 件。

（四）平台建设方面。

充分运用“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成果，加强全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进一步优化全省依申请公开系统，完成省政府网站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完成 156 家县级以上政府门户网站支持 IPv6 改造工作。建立全省政务新媒体基本信息数据库，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切实发挥公报主动公开政府信息重要载体功能，打造齐全完备、规范权威的全省政府公报电子数据库。深化“粤系列”平台应用建设，推进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

（五）解读回应方面。

持续加强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横琴前海两个合作区建设稳健起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等重大政策发布解读。不断改进政策解读工作方式，整合省政府门户网站、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线上资源，建立建成“广东省政策咨询综合服务平台”，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一号答”“一站式”政策咨询综合服务。加强互动交流回应社会关切，2021 年共收到并办理网民给省政府主要领导有效留言 17036 条，帮助解决一大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打造“粤省心”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结合小程

序、APP 等渠道拓宽群众诉求反馈方式，2021 年共处理群众诉求 5118 万件。

（六）监督保障方面。

制定广东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分工方案，加强对全省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分值权重 4%。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和新媒体考评机制，结合法治广东建设等考评，加强对各地、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考核督促。持续对全省 560 余家政府网站和 3600 余家政务新媒体开展日常监测、季度检查和年度考评，建立完善纠错反馈机制及时通报错情，确保安全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67	34	672
行政规范性文件	3743	2312	2182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820920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3034939
行政强制	241771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99672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0459	3947	51	246	342	93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69	125	0	4	1	17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7794	2238	29	141	180	38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115	290	3	34	34	6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59	8	1	0	1	2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50	3	1	0	2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38	1	0	1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95	58	1	1	5	5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562	23	0	3	1	4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591	59	0	2	4	6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383	43	0	0	3	1	43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835	57	1	7	2	19	921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0962	842	9	34	63	131	1204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142	39	5	13	5	7	121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59	28	0	3	1	3	194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950	20	0	0	5	1	976
		2.重复申请	1077	47	0	1	3	5	1133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50	3	0	1	0	0	54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72	0	0	0	0	0	72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35	4	0	0	0	0	39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84	98	1	1	3	7	594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70	6	0	0	0	1	177
		3.其他	1194	90	0	5	15	295	1599
	(七) 总计		40317	3957	51	247	327	928	4582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511	115	0	3	16	24	1669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792	151	230	194	1367	279	61	82	232	654	169	21	34	104	328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 年，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全省政务公开区域发展不均衡问题有待进一步改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政策解读有待进一步提质增效；政务公开的深度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政务公开平台有待进一步优化等。

下一步，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围绕助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高政策公开质量、夯实公开工作基础等方面深化政务公开，更好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一是加强全省政务公开工作指导监督，充分发挥省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协调作用，科学开展考评培训，着力解决公开工作水平区域不平衡问题。二是强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认真做好涉及市场主体、减税降费、扩大有效投资、疫情防控、就业稳岗、公共企事业单位等方面的信息公开。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完善省、市、县三级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清单。三是推动政策解读提质增效，探索创新多渠道、全方位、立体式解读方式，加强省政府重要政策及政务活动的线上线下传播。切实发挥省政策咨询综合服务平台作用，加强政策集中公开成果运用。四是优化政务公开平台，深入推进全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

识形态责任制，多措并举做好全省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安全平稳运行保障等工作。持续做好政府公报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本年度全省共发出收费通知 217 件，金额 67.8 万元。其中部分政府信息申请人放弃申请，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8.7 万元。